

# 國立東華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研究發展審議委員會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0 年 12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整

地點：行政大樓 303 會議室

主席：趙校長涵捷

出席委員：朱景鵬委員      孟培傑委員      郭永綱委員      許芳銘委員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王鴻濬委員      潘文福委員      徐秀菊委員(請假)      石忠山委員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張文彥委員      劉鎮維委員      馬遠榮委員      吳宗瓊委員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葉國暉委員      謝若蘭委員(請假)

列席人員：研發處綜合企劃組柯學初組長、社會參與中心黃筱瑩秘書、創新育成中心吳其聰專案經理

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貳、業務報告：

- 一、創新育成中心--110 年度績效報告暨業務執行情形成果
- 二、109 年度培育固元計畫執行成果報告

參、提案討論事項

【第 1 案】提案單位：人文社會科學學院

案由：人文社會科學學院研究中心評鑑結果，提送備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「研究中心評鑑辦法」第二條規定：「本校研究中心分校院系三級，本辦法應評鑑之中心含校級及院級中心，系級中心免受評，但得主動申請受評。每三年需接受評鑑；校級中心由研發處辦理，院級及系級中心由院系自行辦理評鑑，評鑑結果送研究發展審議委員會備查」。
- 二、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(110.11.17)審議通過所屬歐盟研究中心、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、楊牧文學研究中心，提送評鑑結果備查。

決議：同意備查。

【第 2 案】提案單位：研發處

案由：本校校級研究中心評鑑案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研究中心評鑑辦法」辦理，本年度受評單位為：越南臺灣研究中心及社會參與中心。
- 二、受評單位自我評鑑資料，業經校內外委員審查完成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越南臺灣研究中心評鑑結果為「有條件通過」，請檢附改善計畫送研究發展審議委員會審議，並於次年接受再評鑑。
- 二、社會參與中心評鑑結果為「通過」，得免參加下一次之評鑑。

肆、臨時動議(無)

伍、散會：10時50分